

当心灵衣锦夜行

汉语在历史时间中一度显得漆黑无比,只有秉语言之烛而夜游的诗人能照亮它



2018年1月
译林出版社
杨澄宇
《夜行星》

汉语在新的历史时间中一度显得漆黑无比,只有秉语言之烛而夜游的诗人能照亮它。作为一颗诗歌“夜行星”,澄宇的背景是,一百年了,新诗依然处在一种非连续的“共时性”之中,依然是一次未完成的开启,有时甚至像是一场等待救赎的灾难。

当那些想当然的进步逐渐被证实为灾难的时候,我倾向于认定,在沉重的话语泥污中,母语的新生天然发生于更年轻的言语流层。在母语沉重不堪的历史话语负载中,很多因循守旧的抒情者说了很多别人的话。只有那春服既成、风乎舞雩的世代,尚能发出自己的声音。澄宇属于其中一员,他的诗句节制、隐忍,既带有情绪的突变,又有对一切事故的从容接纳:“落大风和石头的深夜/圣人和爱人啊/你们一起抱着坠入深渊。”(《风雨夜黄昏大作》)细读他的每一首诗,都能发现两种节律,不能感知它们内在和谐的读者可能会遭遇一些理解难题。

但是不要怕。即使对于像我这样的职业读者,也同样会遭遇格式失效的困惑。诗人有新颖多变的话语结构能力,抒情者精力充沛且相当自信,正在逼迫我们认可他的景观。老北岛在他的《钟声》中写下了当代中国的寓言,那钟声相当厚重,但并不新奇。读了《夜行星》,我会永远记住在汉诗中出现了关于钟声的另外一种表达:“钟声已然售罄,价高者留。”(《旋转》)从北岛式的历史主义的讽刺,到澄宇这一代诗人深切及物的精神修辞,两相比照,已经很容易证实母语存在诗语的代际分界线。关于“伤痕”的冷静书写中,北岛、多多们颇为崇高的父系氏族到澄宇这一代已经经历了意象团的根本更改,物象多了很多有机的填充物,如机趣、宗教、哲学等,不再统一地处于冷硬状态,富有温度和柔韧感。比如在《荆轲》中你可读出,一个英雄被镀膜的方式已经不仅仅是苦难。

这正是我们要的:母语依靠新生代对朽腐话语的隔绝而重归美丽。从澄宇第一部诗集《布满我们身体大地》到现在的这部《夜行星》,可见明显的自我话语反省和叛逆,对于观念牢笼中的读者,阅读可能会有些障碍。但这绝不是说,这些挑战会让一个对个体言说葆有浓郁兴趣的人失望。对新诗日渐陈腐的抒情话语来说,那些优秀诗人在诗语的戏剧性和新闻性方面下功夫。读《夜行星》,我也看到了这种事件诗语,一种物质世界留给诗人的绵密撞击。但诗人总能将事件以特别的方式移交抒情,一个冷静的揶揄者带着积极的悲哀走向我们——作者是一位在诗中巧妙脱离了叙事依赖的诗人,他的尝试就值得特别关注。

在澄宇笔下,古今“共时”和万物“共在”的意识十分明显,他的这些拼贴是在表达深重的灾难吗?如果是,那么一个年轻抒情者,是如何把这一切背负起来的?笃信救赎美学的本雅明说,历史唯物主义

如果再加上神学,它几乎就是无敌的。《夜行星》炫目的“唯物主义”,是依靠富有神性的抒情之“我”来黏合的:“请给我一瓣马蹄/载着这些不肯融化的冰山去妓院/完成慈悲的仪式/在他们搁浅后,我的船才能到达吃水线。”(《沿江,不肯迷失的光》)类似寓言在《夜行星》中还有很多。它们是十分动人的图景,需要多次打开才能透彻阅读。抒情者时空意识特别暧昧,在浑沌中古今不分,中外不明。在诗的各个层面,都分布了许多未名化的事物和情感。诗人看似立场暧昧,却又分明带着睿智的笑意和不易察觉的讽刺。在诗中,抒情者有多少锐利的切割,就必定安排相应的柔弱事物来收获这些现代经验的碎片:“于是整个事件充满了母性的光辉。”(《咏月》)奇异的是,在这一切发生的时候,诗人又往往在童趣的掩护下,从宗教情怀中谨慎撤离。“我劝镜子中的自己:/背过身去。”(《凭栏》)当我在江南繁花似锦的时节读杨澄宇的《夜行星》定稿时,他正游学异国他乡,对自我和乡愁应有特别的反观。然而诗人并非深陷忧郁之中,他的浪漫情怀、古典情结均匀分布在荒诞或荒谬的生存场景,挽救了淹没在灰色调中的生趣。

从乙未冬月的寒风到丙申春日的暖阳,这本诗集在我手中也经历了它自身的生长和蜕变,成长速度惊人,而描述一种生长的事物是困难的。诗人簇新的意象现身频率很高,也增加了这个难度。虽然诗集“卒章显志”:“别指望瞎子迷途知返。”但付梓之际,我还是只能揣测,那些无论读之为散文还是悼词的人们,在历史的天空下都在继续委身于时间,惘然前行。如果执迷不悟不仅仅是一种现实罪案,也是诗人确切而倔强的诗歌意图,那么,还有另外一事可作推论:这场衣锦夜行的心灵行走才刚刚开始,前途风景不可限量。

傅元峰

与故乡拥抱道别

一本被河水、汗水、泪水浸透过的时光之书



浦睿文化湖南人民出版社
申赋渔
《半夏河》

“每年夏至这一天,周围村庄里的人都要过河来祭土地神。夏天正好过了一半,于是村里村外的人就把这条河叫半夏河。看守土地庙的人为了应景,在土地庙的门口栽了木槿,种了半夏。”申赋渔在新书《半夏河》的开篇这样写道。

《礼记》里说,“夏至到,鹿角解,蝉始鸣,半夏生,木槿荣。”半夏,在初夏时开。白色茎杆,黄绿色的细小花朵。木槿夏秋都开,朝开暮落。木槿花一开,夏天就过去一半了。《诗经》有云,“颜如舜华”,便是形容容颜像木槿花般饱满漂亮。

这两种花大概可以代表漫长人生里的一个夏季。少年如半夏,脆弱内敛。人生过半时,刚好寻到了自己的从容不迫,便像木槿般绚丽开放了。可回首来时路,路上仍有一个蹒跚独行的少年。仔细思虑,才恍然那个人不正是记忆里抹不去的自己吗?那少年,是申赋渔,是半夏河边的小伙伴,也是我们自己。

申赋渔不是那种大火的畅销书作家,但无论是讲孩子教育困境的《不哭》,还是说稀有动物濒临灭绝的《逝者如渡渡》,总会屡屡唤醒读者内心几近遗忘的感动。阅读此书,我们才知道他高中毕业,便从家乡江苏泰兴出来闯荡世界了。凭着对文字的热爱和敏锐的洞察力,他走上了记者、大学老师和作家的旅程。

本书是申赋渔“个人三部曲”的终篇。首部《一个一个人》,由1979年一直写到2008年,描述的是申赋渔求学打工路上遇见的那些有趣的个体。第二部《匠人》便完全地聚焦在他土生土长的申村,观察偏居隅中的手艺人如何与命运肉搏。这本书终于写到了自己的人生路,写下了少年时亲爱的人和无心过错,内中有神谕也有悔恨。大卫·芬奇的电影《返老还童》里有一句台词:我们注定要失去我们所爱之人,不然我们怎么知道,他们对我们来说有多重要。这也应是申赋渔想说的话吧。他的痛,我们感同身受。

申赋渔的少年世界五彩斑斓,有欢快痛苦,也有困惑无助。从村里的广播天线,到爷爷奶奶住的草房,都是他记忆的宝库。他对死亡的认知是由自己重病,性命堪忧开始的。可那未曾谋面就病逝的小姐姐,就只能从母亲的只言片语里想念了。

少年不识愁滋味,他的心思明显都在照张小相片,与弟弟抢点玩具零食,跟同伴耍个游戏上。在《赌博》里,他没想到小把戏变成了桂儿妈领着儿子上门讨要赌债,他以为那就是假玩。奶奶默默地帮他还上了钱,轻声地叨念了一句:够买一斤盐呢。之后的人生里,申赋渔再也没参加过任何形式的赌局,耳边总想起奶奶的这句话。他真是记仇的人啊,连自己的仇都记。可记仇也是成长的动力。

申赋渔问过本书的装帧设计者朱赢椿,这本书想怎么做?朱赢椿说,《匠人》整本书是黑色的,太沉重了。这本书就做成本水的吧,做一本被水打湿的书。经过多番试验,印刷出来的果然是右上角被水浸润过,泛潮淡绿的样子。申赋渔说,看到这本书,他就能闻到故乡半夏河水的味道了。这的确是一本被河水、汗水、泪水浸透过的时光之书。

“人生虽有伤感,但仍存淡淡的美好。”申赋渔的个人记忆亦是我们的集体记忆。就这样,申赋渔以书写的方式与故乡拥抱道别了。即便归来,也不会再是少年。我们读者,深以为然。

夏丽柠

写尽人世种种微薄的艰难和善良

一部两个家庭之间的人情往来史,一部知识分子的精神屈辱史



2018年3月
中信大方
尹学芸
《我的叔叔李海》

人情往来的过程中,令“我”记忆深刻且念念不忘的,就是李海叔叔那样一种来而无往的“恬不知耻”——在李海叔叔和“我”们家之间长达二十多年的交往过程中,除了第一次登门时曾经带过一次奶香味的糖之外,此后的每一次,李海叔叔都要从我们家满载而归,带走各种装有粮食的布兜与袋子:“于是叔叔走的时候,自行车就像是全副武装一样。车把上、后座上,绑的绑,挂的挂,都是装满了货物的布兜和袋子。”双方的交往,呈严重的不对等不平衡状态。问题在于,李海叔叔这样一个知识分子,何至于如此这般不知廉耻斯文扫地呢?

原来李海叔叔也有着属于自己的难言之隐。其一,他的家乡苦梨峪是一个特别贫瘠的偏僻之所:“大叔说起那个苦梨峪,大姑娘把筛子当镜子照,草帽底下遮住一块地,全家人穷得盖一床被。”其二,李海叔叔家孩子众多,有三男二女五个孩子。生活艰难已然如此,可李海叔叔不仅要五个孩子抚养大,而且还憋着一口气要他们出人头地。两个因素结合之后的一个必然结果,就是李海叔叔只能不断地来我们家“打秋风”。就此而言,这部小说展示在读者面前的,也是一部充满精神屈辱感的生存史。当然了,这里面其实也还潜藏有李海叔叔与我们家较劲儿的某种精神意识。

尹学芸对于人情细微处的体察与把握,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比如,关于父亲与叔叔两人交往过程中各自情感的悄然变化,作家的描写分析令人叹服。

“父亲对叔叔的感情,初始肯定源于自然,但往深里走,也添加了自己的因素也未可知。”增加了什么因素呢?一方面,的确是叔叔在不断地来我们家“打秋风”,但在另一方面,叔叔年复一年在大年初一的到来,却已经成为了我们家的一种标志:“有了这个标志,我们家才在众乡邻中显得不同,甚或,增加了几许荣耀。”而叔叔呢:“叔叔也一定从这种标志性的身份中悟到了什么,逐渐偏离了自己的航道也未可知。”本来交情颇深的两位结拜兄弟,为什么到头来会日渐疏离渐行渐远呢?却原来:“这其实更像一个合谋,把一份原本淳朴、纯洁、纯粹的情感扭曲了,变异了。”几番裂变下来,自然就成了一种情感的隔膜,也即一种很难解得开的情感死疙瘩。

李海叔叔晚年罹患脑血栓,数年瘫痪在床,特别希望能够再见到曾经和自己长期通信的“我”。但因为多年来形成的心结作祟的缘故,“我”却一再推迟拖延,等到“我”和姐姐们终于决定要去看一眼李海叔叔的时候,他却已经不幸辞世撒手人寰了。“我”方才陷入了一种难以解脱的自谴状态之中。无论怎么说,即使李海叔叔有一百个错,身为晚辈的“我”都不应该如此残忍地对待他。

“我”作为一个自诩有悲悯情怀的写作者,莫要说其他的陌生人,即使是面对曾经和自己有过很多人生交集的李海叔叔,也未能真正将此种悲悯落到实处,细细想来,真的是难以被理解原谅的。

王春林

《我的叔叔李海》,毫无疑问是近期一部特别值得注意的小说。

小说题为“李海叔叔”,其首先一点,当然就是对于李海叔叔这样一个特定历史时代所铸就的知识分子形象的发现与塑造。虽然叫叔叔,但李海叔叔却非“我”的亲叔叔,乃因为李海叔叔和“我”的父亲是结拜兄弟。而身为知识分子的李海叔叔,之所以会与身为农民的“我”父亲成为结拜兄弟,却又是因为他被打成“右派”。成为“右派”的李海叔叔,到父亲所在的窑厂“劳动改造”,一来二去居然和身为师傅的父亲有了很深的交情,成了结拜兄弟。既然是结拜兄弟,就少不了会有人情来往。就此而言,小说又可以被看作是一部两个家庭之间的人情往来史。